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8(u)

## 2018 年 11 月 26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3/L.17 和 A/73/L.17/Add.1)]

## 73/10.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 2011 年 12 月 9 日第 66/111 号决议，其中给予中欧倡议大会观察员地位，

又回顾其 2012 年 11 月 9 日第 67/7 号、2014 年 11 月 11 日第 69/8 号和 2016 年 11 月 21 日第 71/13 号决议，其中大会邀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和方案与中欧倡议合作，以继续开展联合活动，实现共同目标，

还回顾《联合国宪章》中关于鼓励通过区域合作活动促进联合国目标和宗旨的各项条款，

赞赏中欧倡议积极参与建立与联合国系统以及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的合作，以增进所有相关方面的政治和社会经济发展，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根据第 71/13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sup>1</sup>

1. 欢迎中欧倡议作为政治对话的推动者以及促进区域合作的灵活务实平台不断发挥重要作用，以此支持其成员国的和平、稳定、安全和经济进步，包括通过落实优先领域的具体项目和方案；

2. 赞赏在白俄罗斯担任主席期间于 2017 年 12 月在明斯克举行中欧倡议峰会并通过了《2018-2020 年中欧倡议行动计划》，以期在该区域增进连通性及更加重视多样性；

<sup>1</sup> 见 A/73/328-S/2018/592，第二节。



3. **确认**中欧倡议承诺为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作出贡献；<sup>2</sup>
4. 在这方面**肯定**《2018-2020年中欧倡议行动计划》是根据《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制定的，并铭记可持续发展的相互联系可有助于将可持续发展政策切实化作国家一级的具体行动；

5. **珍视**中欧倡议为在以下优先领域加强区域合作所开展的活动：善政，包括移民、数字化和反腐败；经济增长，包括运输、研究和创新、生物经济与蓝色增长以及可持续发展与创业精神；环境保护，包括气候变化、能源特别是可再生能源和能效及生物多样性；文化间合作，包括社会融合；媒体自由；科学合作和教育，包括终身学习；
6. **欢迎**通过完全由意大利资助的欧洲复兴开发银行中欧倡议信托基金为各种项目提供资金，该信托基金为技术合作项目的具体组成部分主要提供赠款类型的援助，这些项目涉及该银行在未加入欧洲联盟的中欧倡议成员国开展的大型业务；

7. **又欢迎**由所有成员国提供捐助的中欧倡议合作基金为小规模多边项目提供资金，并欢迎通过由意大利和波兰资助的知识交流计划，为在未加入欧洲联盟的中欧倡议成员国开展的能力建设和分享良好做法项目提供资金；
8. **赞赏**中欧倡议作出巨大努力，通过与其他重要的区域和国际参与方合作，支持、拟定并落实战略性领域的联合区域项目；

9. 在这方面**肯定**中欧倡议和作为这类项目主要共同供资方之一的欧洲联盟之间开展了富有成果的合作，并支持中欧倡议努力采取具体步骤，与欧洲联盟建立其他互惠伙伴关系；
10. **又肯定**中欧倡议在加强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方面作出努力，共同资助和执行旨在解决相关问题的项目，并在这方面欢迎在意大利担任轮值主席期间与该组织合作，采取重点关注青年、教育和人力资本发展的各项举措；
11. **注意到**中欧倡议与其他区域组织和倡议之间建立合作；

12. **欢迎**中欧倡议致力于促进与联合国以及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和方案开展富有成果的合作，以相互参与共同关心的活动和会议，并开展务实、注重成果的联合项目，特别是在文化和科学领域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以及在能源领域与欧洲经济委员会开展合作；
13. **又欢迎**中欧倡议和国际移民组织通过2016年12月13日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建立合作；
14. **邀请**秘书长加强与中欧倡议的交流，以在两个秘书处之间继续开展富有成果的合作，促进彼此协调；

---

<sup>2</sup> 第70/1号决议。

15. **鼓励**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和方案加强与中欧倡议的合作，为实现一致目标采取共同行动；
16.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交本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17.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的分项。

2018年11月26日  
第39次全体会议